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教务处函件

交医教函[2019]10号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关于 开展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的通知

各学院、系、附属单位：

思想政治理论课承担着对大学生进行系统的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的任务，是巩固马克思主义在高校意识形态领域指导地位、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的重要阵地，是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主干渠道和核心课程，是加强和改进高校思想政治工作、实现高等教育内涵式发展的灵魂课程。

依照《教育部关于印发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的通知》（教社科[2018]2号）要求，须严格落实新时代高校思政理论课学分，“硕士研究生‘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课2学分，同时须从‘自然辩证法概论’课和‘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课中选择1门作为选修课程，占1学分。博士研究生‘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课2学分”。

针对上述要求，结合医学院长学制学生培养方案，经医学院教学委员会讨论决定，自2019年5月起，在2013、2014级口腔医学七年制、2013级及以后的各级临床医学八年制（含法语班）、2018级及以后的各级临床医学“4+4”专业中开设上述思政课程。

为确保长学制学生思政课程教学工作的有序开展，现将2019学年教学

安排发布如下（详见附件一）。请各单位根据相关规定和要求及之后发布的
教学日历，安排学生听课。学生必须修满教学安排中所列课程学分，方可
毕业。

附件一：《教育部关于印发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学工作基本要求的
通知》

附件二：2019年思政课教学安排

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教务处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二日

